

## 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借款情况概述

##### （一）借款基本情况

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大庆赛诺科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 万元无息借款，用于生产经营，借款期限一年。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借款已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规定，此次对外提供借款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借款方基本情况

借款方名称：大庆赛诺科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茆明军

成立时间：2018 年 08 月 02 日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创业新街 10 号

主营业务：环境科学技术研究与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废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治理与修复；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安装；环保工程施工。

### 三、 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协议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债权人）向乙方（债务人）提供无息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一年。

### 四、 对外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其生产经营，能适度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对外借款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和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 五、 备查文件

《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